鹿邑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建设工程招投标及投诉工作相关事项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交通运输建设工程招投标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打造优质工程营商环境，按照招投标相关法规法律，制定了《鹿邑县交通运输局招投标投诉受理流程图》、《工程招投标流程图》及《投诉方式表》，现予以公布。

2020 年 1 月 16 日

工程招投标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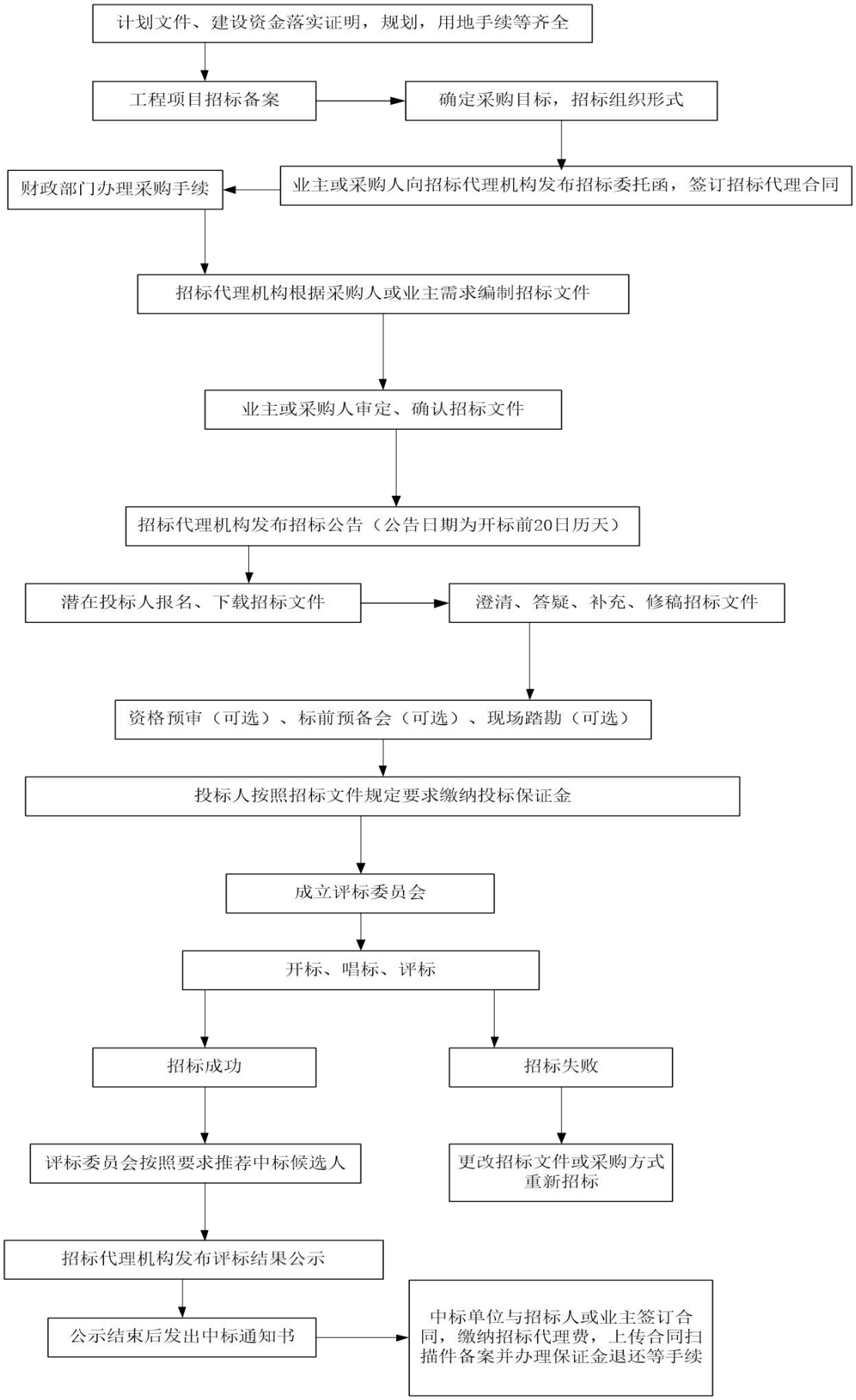
计划文件、建设资金落实证明，规划，用地手续等齐全
工程项目招标备案
确定采购目标，招标组织形式
业主或采购人向招标代理机构发布招标委托函，签订招标代理合同
财政部门办理采购手续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或业主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业主或采购人审定、确认招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发布招标公告（公告日期为开标前20日历天）
潜在投标人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澄清、答疑、补充、修稿招标文件
资格预审（可选）、标前预备会（可选）、现场踏勘（可选）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成立评标委员会
开标、唱标、评标
招标成功
招标失败
评标委员会按照要求推荐中标候选人
更改招标文件或采购方式重新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发布评标结果公示
公示结束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与招标人或业主签订合同，缴纳招标代理费，上传合同扫描件备案并办理保证金退还等手续

鹿邑县交通运输局投诉受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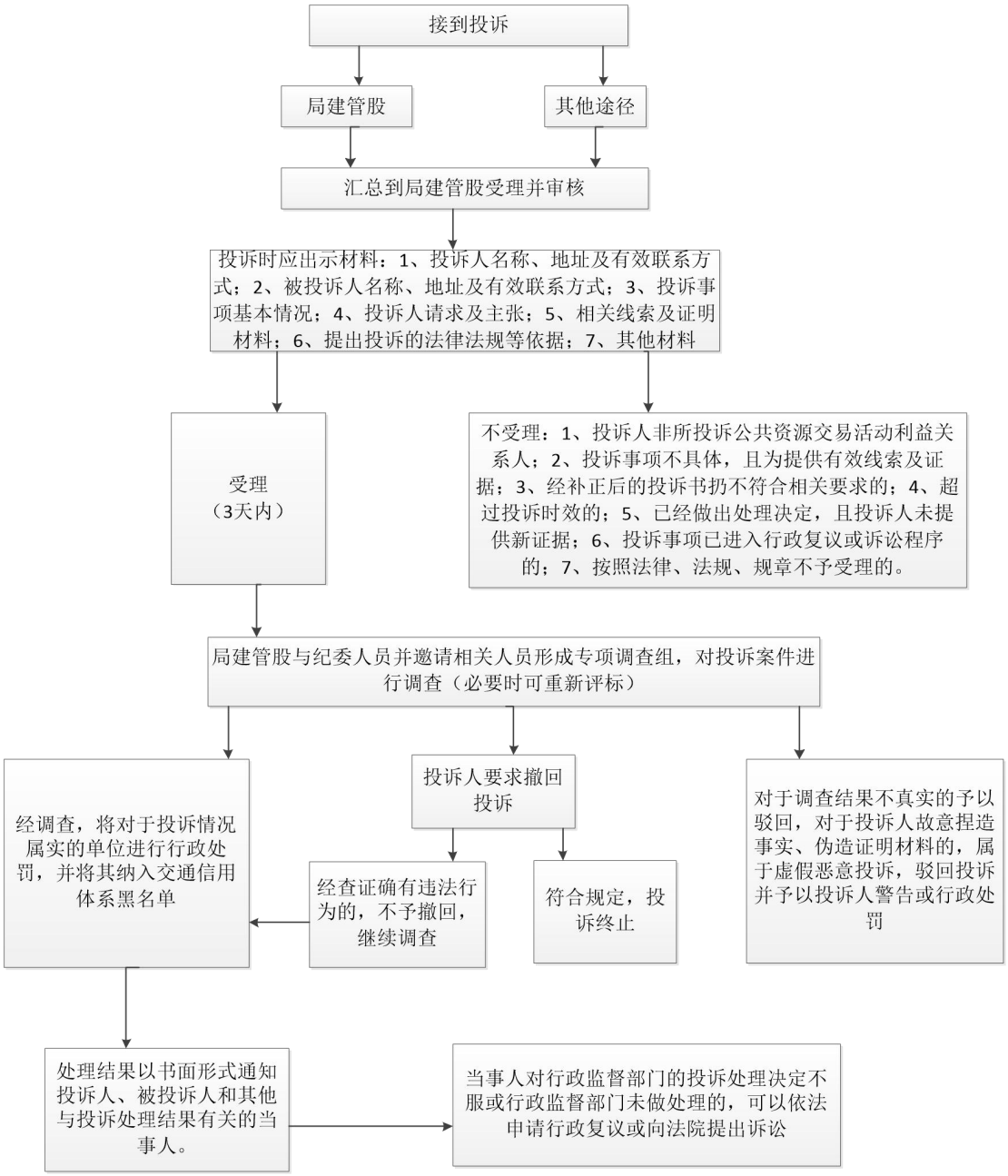

投诉方式表

序号	投诉方式	联系方式
1	交通运输局建管股	0394-7223157
2	邮　箱	lyjtjhgc@163.com
3	通讯地址	鹿邑县北大街一段30号